

证券代码：836720

证券简称：吉冈精密

公告编号：2023-034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五条公司住所：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中二路 292 号(经营场所：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通云路 77 号) 邮政编码：214192	第五条 公司住所：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中二路 292 号。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485.12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967.64 万元。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机械零部件、家用清洁卫生电器具、家用电力器具、汽车摩托车零部件、一类医疗器械、照明灯具、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有色金属铸造及压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机械零部件、家用清洁卫生电器具、家用电力器具、汽车摩托车零部件、一类医疗器械、照明灯具、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有色金属铸造及压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合同能源管理； 自有房屋租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人民币普通股 9485.12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人民币普通股 18967.64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1、因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及公司已完成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总股本变动，公司决定变更注册资本、经营场所、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2、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 3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6,000 股。

三、备查文件

- (一)《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1 日